

永安市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发展现状及对策建议

永安市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丛艳静 郑宏昌

摘 要: 农业社会化服务是农业可持续发展、农民增收的重要抓手,是发展高效、绿色、高品质现代农业的重要环节。本文结合永安市农业社会化服务发展实际,提出建议对策。

关键词: 农业社会化;服务现代化

农业社会化服务是农业可持续发展、农民增收的重要抓手,是发展高效、绿色、高品质现代农业的重要环节。这与2017年10月,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明确指出的“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是实现小农户和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是发展高效农业、绿色农业、质量农业,促进农村三产融合发展的重要抓手”的思想是高度吻合的。我国现阶段,小农户仍然是农业生产的主体,农业现代化的实现,离不开小农户的参与,发展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可以为解决这些问题创造有利条件。

永安市位于闽中偏西,地处山区,地貌特征为“九山半水半分田”。现有耕地面积26.90万亩,人均耕地面积0.81亩,全市乡村人口数210247人,普通农业经营户45339户,规模经营农户1056户。基于小农户的耕地资源现状决定了大规模的农业机械化操作和规模化服务几乎很难实现,如何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因地制宜地把大多数的普通农户引入到现代农业发展的轨道上,促进小农户和现代农业发展的有机衔接,显得尤为重要。

一、发展现状

福建省2017年开展农业社会化服务试点项目,三明地区试点县是沙县和尤溪,永安市2018年列为省级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县之一,2018年完成粮食生产托管服务面积3万亩,主要服务内容围绕粮食生产耕、种、防、收等环节提供统一的专业化、规模化全程或单项托管服务进行财政补助扶持。财政补助原则上占服务价格比例不超过30%,单季作物各环节补助的总和原则上不超过100元/亩,通过“一卡通”方式补助给被服务的农户。从2018年永安市实施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的效果来看,深受农民欢迎,全市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的程度也逐步提高。但由于受到种植结构,种植面积及现有规模化农机专业合作社较少等因素的影响(2018年全市提供规模化农业社会化服务的机构只有5家),永安市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的普及度和覆盖面还比较低,服务带动能力较低,金融扶持、信息、销售等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的建设还不完善,山区小农户走进现代大农业及“一站式”农业社会化服务模式还有待摸索提高。

2020年永安市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在2018年项目的基础上,进一步以突出粮食社会化服务为目标,全年完成服务面积1万亩,计划补助资金100万元。通过公开择优的方式,确定5家能够为农户等提供有效稳定服务的农机型农民专业合作社作为社会化服务主体。

二、主要问题

(一) 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体系不健全

目前我国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的有效供给能力相对较低,无法完全满足各农业生产主体对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的需求。至2019年永安市已有881家农民专业合作社和319个家庭农场,参加农户33256户,但受服务主体多样性和分散性的影响,规模发展有限,小农主体服务功能不足,发展还不充分,社会化农业服务组织体系不健全。

(二) 农业社会化服务供给不足

目前,农业社会化服务面临的共性问题和难题是服务渠道较少、供给不足。一是农户获得社会化服务的渠道比较单一,农户在种植业生产经营各环节所需要的服务中,65%以上是靠自己解决。二是农业服务内容覆盖面不够。目前永安市农业生产社会化

主要服务内容是围绕水稻生产耕、种、防、收等环节提供统一的服务,满足不了小户农民在生产过程各个环节上对社会服务的多种需求,在农业社会化服务供给与小农户服务需求有效衔接方面不够。

(三) 乡镇农业技术推广部门力量不足

永安市作为国家级现代农业示范区,至2019年全市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人员有185人,其中大专及以上学历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人员179人,全市15个乡镇(街道)虽然在农业综合信息服务能力、农产品质量监管体系、农业气象服务体系、动物疫病防控体系、农村经营管理服务体系能力建设方面日趋完善,但乡镇、街道农业服务推广技术部门人手有限,力量不足,一人多岗,人员流动性比较大,对推动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有一定影响。

(四) 农村金融服务机制有待完善

面向“三农”发展的专业金融服务体系不够健全,农业企业及农户的融资渠道有限,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新型经营主体的成长,制约了农业规模经营的发展。

三、对策建议

(一) 加强政策宣传,借鉴经验做法

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是新生事物,基层各乡镇(街道)和农业相关部门作为实施载体,要积极营造有利于政策落实、项目落地的良好氛围,通过手机短信、明白纸、宣传栏、农业培训等渠道,大力宣传政策,让更多生产主体能够了解到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更好地满足各主体对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的需求,促进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的发展。

(二) 多管齐下,加快体系建设

一是坚持面向服务小农户。把握好、带动好小农户,而不是代替小农户发展,把服务小农户作为政策支持的主要对象,切实解决小农户规模化生产难题。二是坚持以服务带动型规模经营。把支持农业生产托管作为重点,推进服务带动型的规模经营,把农户独立经营与农业规模化生产有效结合。三是坚持面向服务特色优势农产品。永安是重要的省级商品粮基地,坚持把主要粮食作物水稻与提升地方特色农产品鲜食玉米、安砂小薯、冬种茼蒿等生产效益相结合,达到支持开展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的目标。四是不断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标准体系。引导服务主体按照“有合同约定、有标准内容、有记录过程、有人员培训、有质量保障、有产品监管”的“六有”服务模式,不断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标准体系和操作规范,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

(三) 用好政策,大力扶持社会化服务组织

切实落实政府相关扶持政策,用足用好财政扶持、信贷支持、税费减免、人才培育引进等优惠政策,尤其是永安市“福田贷”政策。按照“科技人员直接到户、良种良法直接到田、技术要领直接到人”的农业社会化服务要求,不断完善基层农技推广体系,培育更多具有高端增值服务能力和服务主体,规范化服务市场,引导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长期健康发展。

参考文献:

- [1] 赵然芬. 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N]. 河北日报, 2019-3-20(07).
- [2] 元志华. 农业社会化服务功能、问题分析及构建策略——基于农民增收视角[J]. 农业科技管理, 2018, 37(5): 56-59.